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瑋如
電話：03-3322101#7316
電子信箱：1002797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0701819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0181964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修正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聘僱用及臨時人員職稱一覽表1份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08年度預算員額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決議及本府人事處107年6月22日准簽辦理。
- 二、為有效辨識聘僱用及臨時人員身分，本府前於105年8月4日訂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聘僱用及臨時人員員工卡職稱調整表，經實務運作後，尚有部分職稱未列入，爰修正上開調整表，以使渠等人員實際工作內容與職稱相符。
- 三、爾後，各機關如有職稱一覽表無適當職稱可供選置，而擬新增者，應專案簽會本府人事處，並於奉准後，影送該處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- 四、請各機關依人員職務內容，於旨揭一覽表中選置適當職稱製發員工卡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 

